



# 许慎文化在漯河中院

是究其本源、理清流变。这与法官审理案件有异曲同工之妙。案件纷繁复杂，如果只凭经验、看表象，很容易差之毫厘，谬以千里。

在审判实践中，我们倡导“多问一层、多想一步”。面对矛盾纠纷，不满足于表面的是非判断，而是力求查清每一个事实细节，吃透每一条法律规范的立法原意，在裁判文书中把法理、事理、情理讲清楚、说明白。我们越来越深切地体会到：一份好的裁判，就像许慎解字——不厌其烦，不厌其细。

民事审判线条推出“深法护企”品牌，在处理涉企纠纷时，不重案办案，而是深挖纠纷背后的管理疏漏，在案结事了的同时送上“法治良方”；刑事审判线条打造“沙澧法笈·少审护航”品牌，从近年来的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我们看到问题往往出在成长环境和心理土壤上，于是把社会调查、心理疏导、家庭教育指导纳入工作链条，用心用情守护未成年人向阳成长；行政审判线条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连续十五年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从纷繁的个案中剖析“病灶”，深挖争议背后的执法堵点与社会根源，以法治体检之功助推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这些探索，说到底就是把“道根溯源”四个字落到案头、落到笔端、落到每一场庭审之中。

## 从“博采通人”中搭建研学平台

许慎著《说文解字》，不囿于一家之言，而是“博采通人，至于小大，信而有证”。这种开放包容、唯真理是从的治学态度，对我们建强队伍、破解难题同样深有启发。

为打破部门隔阂、层级界限，我们搭建了“沙澧法研社”学习交流的平台。在这里，没有严格的发言顺序，不分领导与普通干警，围绕实务难题，谁有困惑谁问，谁有心得谁讲，有时为一个法条的理解争得面红耳赤，有时为一桩棘手案件的化解思路反复推演。这既是思想的碰撞，更是共识的凝聚。

我们还依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审判业务大讲堂等载体，构建了“分类分层分岗”的教育培训体系，常态化开展研学活动，引导干警将许慎“字斟句酌”的治学精神转化为钻研业务的内在动力。与其说这是在组织培训，不如说是在培育一种风气：守住寂寞、甘坐冷板凳的风气，精益求精、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的风气。当“求极致”的态度成为全院上下的自觉追求，这支队伍便有了沉甸甸的底蕴。

## 从“经艺之本”中延伸普法触角

许慎在《说文解字·序》中写道：“盖文字者，经艺之本，王政之始。”这句话，我们理解了两层意思：文字是文化传承的根基，教化则始于识字。由此出发，我们尝试探索一条以汉字文化为载体的普法路径。

联合市教育部门开展“小小普法官——今天我来讲”普法视频征集活动，引导青少年从汉字构造中理解法律常识：讲“诚”字，明白言而有信；讲“信”字，懂得人言为约。把普法从程式化的条文宣读，变成了一场与先贤对话的文化寻根。源汇区人民法院与许慎小学携手举办“模拟法庭”，以沉浸式体验让孩子们感知规则、理解公平。与此同时，我们选派37名业务骨干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开展“法治游园”活动，在孩子们心田播撒法治的种子。这些尝试未必轰轰烈烈，但胜在春风化雨、润物无声。我们始终相信，在孩子心中种下的法治种子，总有一天会长成参天大树。

## 从“三十载著一书”中淬炼队伍品格

许慎用了整整三十年，穷尽毕生精力，才为世间留下《说文解字》这部煌煌巨著。一个人、一本书、一辈子。这种沉得下心、耐得住寂寞的定力，对于人案矛盾依然突出、审判任务繁重的人民法院而言，无疑是最宝贵的精神养分。

我们坚持以文化润院，以文化聚力，通过组织干警赴许慎文化园实地研学，在办公区精心打造法治文化走廊，开展主题征文和研讨活动等方式，让先贤的治学风范在干警心中扎根。2025年，全市法院32个集体、146名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全部优于或处于合理区间，指标一致性位居全省第一。成绩来之不易，但我们更看重成绩背后的东西——这支队伍身上那股“哪怕慢一点，也要好一点”的韧劲，“案子再多再难，也要把道理说透”的耐心，“不求轰轰烈烈，但求问心无愧”的品格。这些，或许才是文化润院最珍贵的收获。

文化这东西，急不得。它不来不去，不增不减；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它就刻在了这支队伍的骨子里，落在了一页页裁判文书里，藏在每一个深夜还亮着灯的办公室里。

“笑问书钟苦，功成在一笔。”许慎故里的院人，愿以先贤为镜，在守护公平正义的道路上，一撇一捺，把“法”字的每一笔都写实、写好、写正。这就是我们的文化自觉，也是我们的司法担当。

（作者系河南省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 写在经纬之间的守护

□ 余骊

风把昼夜裁成两半  
阳光不偏不倚  
洒进辖区每一寸经纬  
警灯不仅是夜色里的星辰  
更是晨曦中第一抹醒来的红

两家为三垄地争得面红耳赤  
我们把板凳搬到泥巴地里  
尺寸一寸寸量开田埂的死结  
握手言和的一瞬  
田埂上的风都笑出了声

去渔民的棉花田  
去渔民养鱼的池塘边  
去反诈骗歌词进进鼓鼓里  
把“法”字拆开给乡亲们看——  
左边是“水”的流向  
右边是“去”的依靠  
遇事找穿穿警服的人  
就是最踏实的去处

假种子的坑，我们踩平  
涉农的骗局，在发芽前掐断  
走进轰鸣的车间，追查每一处隐患  
企业跑起来的加速度  
就是我们行进的脚步

春分一过，白昼将长于黑夜  
当金黄漫过田野  
你会看到一种颜色  
比土更深沉  
比警徽更滚烫  
那是用脚步编织的  
——平安经纬

（作者单位：湖北省荆州市洪湖市公安局）

□ 王晓东

漯河，沙澧两河交汇之地，也是“字圣”许慎的故里。一千九百多年前，许慎在这片土地上著成《说文解字》，首次系统阐释了汉字的形、音、义，为中华文脉的赓续作出了奠基性贡献。作为许慎故里的司法者，我们时常思考：这份厚重的文化遗产，与我们手中沉甸甸的法槌，究竟能产生怎样的精神共鸣？

近年来，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文化建设实践中逐渐找到答案。《说文解字》训“溥”曰：“刑也。平之如水，从水，廌，所以触不直者去之，从去。”一个“溥”字，已将公正、明晰、正道的法治理念浓缩其中。更为触动我们的是许慎的治学品格——他穷尽三十载光阴，博采通人，信而有证，不强不知以为知。这种对“本真”的执着，对“精准”的苛求，与“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司法原则，有着跨越时空的内在契合。时至今日，在善用“穿透式审判”思维、打破机械司法的当下，这种向历史深处求解、向案件本源追溯的办案自觉，正是我们文化润院的坚实锚点。

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我们把许慎文化作为提升队伍素质、涵养司法理念的重要滋养，逐步走出一条“从解字到释法”的文化润院之路。

## 从“道根溯源”中汲取办案智慧

许慎治学的最大特点，是不停留于表面字形，而

# 爱“廉”说

□ 谢桂珍

母亲不识字，连自己的名字都写不好，但在我三十年的从税生涯中，所有关于“廉洁”的教科书，都没有她那句“从小偷针，长大偷金”来得深刻。

母亲是地地道道的农民，一辈子面朝黄土背朝天，却用最朴实的语言教会我做人的道理。

八岁那年，我痴迷于一个彩色哨子，鬼使神差地从母亲口袋里偷了两元钱。面对询问，我慌忙地摇头否认。直到有一天，母亲发现我躲在角落吹着哨子，我才羞愧地承认。她没有责骂，只是轻轻叹了口气：“想要什么跟妈说，但不能偷。从小偷针，长大偷金。”这句话，像一颗种子，埋进我心里。

母亲言行如一。每年开学前夕，为了凑齐我们姐妹三人的学费，她翻箱倒柜，却从不向亲戚开口借钱。宁愿让父亲拉着一板车箱子，走几里路去粮站换钱，也不愿欠下人情债。她的坚强与正直，像一盏灯，照亮了我前行的路。

参加工作后的第一天，母亲拉着我的手郑重叮嘱：“上班要认真真工作，本本分分做人，不是自己的东西不要拿。”这句话，成了我职业生涯的座右铭。

那年我在税务局分管外勤，一家企业在账务上有一笔工程款未开发票。我责成会计限期去税务局补开。会计粗略一算，近20万元的工程款，缴税少说也得8000余元。他想用商业零售发票代替入账，以此少缴税款。当时我孩子年幼，借住在父母家。有天我下班回家，母亲说有个企业老板送来了烟酒和两箱土特产，挨家挨户送过来的。母亲不识字，却敏锐察觉到事情不简单，严肃地对我说：“不是自己的东西不要拿，赶紧还回去。”

第二天，我向领导汇报，并在同事陪同下将礼品原封退还。企业老板面露尴尬，连连道歉。最终，企业按规定补缴了税款。这件事让我更加坚定了廉洁自律的信念。

调到税务大厅那年，有个熟人来找我办理房产过户。她先把资料给我看，见我资料齐全，便直接带我到二手房窗口办理。过了几天，她又来到窗口，递给我一个纸袋，说是上次让补交的资料。我没有怀疑，顺手接过。打开一看，里面没有资料，静静躺着三张购物卡。我喊她，她朝我摆摆手，快速离开了大厅。3000元的购物卡，差不多是我一个月的工资。一个念头闪过：我不说，谁会说，谁会知

□ 黄显格

我喜欢小满，因为小满，是二十四节气中一个充满哲理和诗意的时节。

《月令七十二候集解》中这样记载：“四月中，小满者，物至于此小得盈满。”此时，小满时节的阳光温暖而不炙热，恰到好处地挥洒在大地上，万物渐丰，籽粒初盈，处处充满着收获在即的喜悦。宋代诗人欧阳修在《小满》中写道：“莺鸣啼绿柳，皓月醒长空。最爱垄头麦，迎风笑落红。”这首诗歌生动地描绘了大自然的色彩之美，勾画小满时节万物生长的丰盈质感，领略小满时节的另一番韵味。小满时节，让人感到无限的惬意，给人带来无限的遐思。

小满，是一种知足。“小”而不卑微，“小”而不放弃，“小”而有知足，它是一种锐意进取的孜孜力量，是一种谦而不骄的理想信念，是一种小而上进的意志品质。虽然“小”，但都努力做做到臻于至美的境界。小满则安，知足常乐，感恩拥有，用心去享受生活中那些微

# 母训如灯

道呢？就在这时，母亲的话突然响在耳边：“从小偷针，长大偷金。不要拿不该拿的。”我脸一红，为自己刚冒出的想法羞愧不已。当晚，我和爱人一起找到那个熟人家，把三张购物卡连着纸袋一并还给了她。走出熟人家门，夜风微凉，心中却一片澄明，是母亲为我亮着的那盏灯。

那一夜，我睡得格外香甜，仿佛卸下了千斤重担。

每当听到贪官落马的消息，母亲总会忧心忡忡地提醒我：“你千万不能糊涂，不要拿不该拿的。”我笑着安慰她：“妈，您放心，我就是一名小小税务干部，没人会给我送钱送物。”

三十年来，从税收一线到纪检岗位，我遇到过形形色色的诱惑，也目睹过一些人因贪欲而锒铛入狱。角色变了，但母亲的活从未变过。她像一盏永不熄灭的灯，指引我前行的方向，让我无论身处哪个岗位，都始终清醒：清清白白做人，踏踏实实做事。

如今父母住在农村，每当我周末回去看望，母亲总会叮嘱：“不能犯糊涂。”我笑着对她说：“妈，我已转到纪检岗位，专门监督别人了呢。”

孩子在异地工作，每次视频，我总会重复母亲当年那句话：“不是自己的，不要拿。”

母亲不识字，却用一句“从小偷针，长大偷金”照亮了我半辈子。如今，我也学着把它种进孩子的心里。

母训如灯，灯在，路就在。一句话，三代人守着，便是一辈子的清白。

（作者单位：国家税务总局青阳县税务局）  
漫画/高岳



# 小满随思

不足道的小确幸，做最好的自己。

小满，是一种希望。小满之后无“大满”，这种“留白”节气次序更替，正好隐藏着中国传统文雅从容、守谦的智慧，展现着生命蓬勃的张力，蕴含着无尽潜力与可能。只有坚持不懈，才能积跬步行至千里，把目标变成现实。我们日常中不必追求极致，只要每天进步一点点，每天收获一点点，就是对工作、生活的温柔接纳，就是对未来成功的满怀期待。

小满，是一种警醒。小满时节“将满未满”之态，恰如廉政之道，贵在“慎终如始，知止有度”，这与清廉务实、防微杜渐的廉洁精神相互契合，共同诠释了“守分寸、知底线”的内涵。做人做事亦当如此，时刻保持一份清醒谦和，心怀敬畏，不因功成而自满，不为利欲而失节，律己正身，人生方能行稳致远。

小满时节，万事可期。让我们沐浴在小满的美好时光里，领悟小满的真谛，去寻找属于自己的那份满足，让心灵得到滋养和启迪。

（作者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宜州监狱）

# 中国涉外法治理论自觉与实践自信

## ——评《中国涉外法治与法律服务》

# 书评

□ 吕江

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全球治理体系深刻重塑的时代背景下，涉外法治已成为中国法治建设的高频词汇与核心议程。由黄进、黄惠康、黄文斌三位资深法学专家联袂推荐，廖卫华、赵伟编著的《中国涉外法治与法律服务》一书恰逢其时，以宏大的国际视野、严谨的学理逻辑和丰富的实务素材，系统回应了“何为涉外法治、何以推进涉外法治”这一重大时代命题。全书融理论阐释与实践检视于一体，既是一部具有教材属性的体系化读本，更是一部展现中国涉外法治理论自觉与实践自信力作。

## 从概念辨析到体系搭建的理论自觉

本书在理论篇的设置上体现了强烈的体系化追求，而非零散的学术堆砌。开篇选取的司法部党组文章与黄进、黄惠康等权威学者的论述，精准锚定了涉外法治的“元理论”问题——即涉外法治的定位及其与国内法治、国际法治的辩证关系。

书中反复论及的一个核心逻辑是“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在法学界曾存在关于涉外法治是否属于国内法治范畴的讨论，本书通过对黄进教授《论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一文的收录，意在指出，涉外法治是国内法治的对外延伸，是沟通国内法治与国际法治的桥梁，是联系国内法治和国际法治的纽带，在国内法治和国际法治之间发挥着互动和融通的作用。这一观点在于从理论上厘清二者之间关系，为涉外法治实践奠定理论基础。

书中通过何志鹏教授对“涉外法治基本原则”的

探讨，提炼出坚持党的领导、人民至上、平衡发展与安全、协调合作与斗争、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等五大原则。这标志着中国涉外法治研究已从单纯的现象描述和政策解读，迈向具有法理深度的原则构建阶段。本书在此处展现的理论贡献在于，它试图为中国涉外法治注入规范性的价值内核，确立其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组成部分的独特品格，从而在全球法治话语体系中确立“中国学派”的识别度。

## 从规则应用到规则塑造的实践理性

如果说理论篇展示了“仰望星空”的视野，那么实务篇与访谈篇则构成了“脚踏实地”的路径探索。本书收录的近百个涉外典型案例，涵盖了跨境投资、国际贸易救济、海事海商、数据合规、国际仲裁等全领域，构成了一幅生动的中国法律人“出海”图鉴。

从理论视角审视这些案例，可以发现一条清晰的演进脉络：中国涉外法律服务正经历从“被动防御”到“主动塑造”的范式转换。在早期的“反企业知识产权勒索案”或“337调查应对案”中，中国律师的角色多是被动的“消防员”，侧重于利用程序规则化解风险；而在“代表Mena Mobile搭建跨境架构出海”或“非洲国际仲裁中心的建立”等案例中，中国法律人已成为主动的“架构师”和“规则制定者”。他们不仅运用国际规则，更在尝试通过创新交易架构（如VIE与新加坡平行架构）、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如数据合规标准）以及设立国际争议解决机构（如国际调解院、非洲国际仲裁中心）来重塑规则环境。

这一转变具有深远的法治意涵。它表明中国的涉外法治实践已超越“与国际接轨”的初级阶段，进入“参与全球治理”的深水期。书中关于《中欧全面投资协定》谈判的法律支持、对长臂管辖的反制措施等

记载，正是中国法域外适用法律体系建设、增强国际话语权的缩影。这种实践理性的积累，反过来又为理论创新提供了丰厚土壤，印证了黄惠康教授所言“大国外交必重国际法”的战略判断。

## 对涉外法治能力建设的结构性反思

值得关注的是，本书并未停留在法条与案例本身，而是通过“访谈篇”与“名案篇”将目光投向了法治人才培养与法律服务的组织形态。序言中提及的两条路径：一是通过加入国际律师联盟实现网络化借力，二是深耕“一带一路”沿线国别法律风险，走差异化竞争之路。这种关于“如何培育国际一流律所”的探索，是涉外法治体系建设中不可或缺的“软件”支撑。

同时，书中对多家律所涉外业务模式的展示，暗合了法律服务供应链的重塑逻辑。面对欧美老牌律所的百年积淀，中国律所如何突围？本书提供了两条路径：一是通过加入国际律师联盟实现网络化借力，二是深耕“一带一路”沿线国别法律风险，走差异化竞争之路。这种关于“如何培育国际一流律所”的探索，是涉外法治体系建设中不可或缺的“软件”支撑。

《中国涉外法治与法律服务》不仅是一本资料汇编，更是一部具有鲜明时代印记的学术观察报告。该书作者以其跨界的视野和务实的基调，为中国涉外法治的学术研究、人才培养和政策制定提供了宝贵的思想资源和行动参照。

（作者系西北政法大学涉外法治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 请戴好头盔

# 微小说

□ 刘志坚

他扭头后看了看，确认她是对自己说话，指了指摩托车左侧把手：“你看，我戴了头盔。”

“戴了头盔不等于戴了头盔，要戴在头上才行。”她很认真地说。

戴了不就行，这么热，哪里戴得住。大叔有些恼，心说这个女交警真多事，也不知道到树荫下躲躲。“您是下班回家吧？本来上班就辛苦，骑摩托车的时候，要是不戴头盔，万一出事怎么办？”

“怎么办，我骑了这么多年的车子，能出什么事。戴不戴，又有什么关系？”

“戴与不戴，区别大着呢，大叔您等等，我给您讲两件事。几年前我刚参加工作的时候，看到一辆小汽车和一辆摩托车相撞，摩托车被撞倒在地，骑手被撞出七八米远，头部在地面摩擦，我当时以为骑手不死也是重伤。结果人家自己爬了起来，摘下头盔，头部一点事也没有，那个头盔救了他一命啊。”

“还有一件，就是前些天发生的。深夜，我下了晚班回家，一辆小汽车从我旁边超车而行，再走了不到一百米，另一条车道上同向行驶的摩托车突然拐了过来，那辆小汽车避让不及，撞上了这辆摩托车，发出‘砰’一声响，您猜结果如何？”

“结果如何？”大叔下意识地问。

“我停下车过去一看，那摩托车骑手已经倒在了

地上，头部有一摊血，我赶紧掏出电话打120急救。可惜，他因为没有戴头盔，脑袋着地，受伤严重，流血过多，医生当场就宣布无法抢救。我们看过的，他的头盔就放在摩托车后备厢里。”

“生死有命富贵在天，命是我自己的，我自己负责。我骑摩托车要是死了也无所谓。”大叔其实听懂了她的话，就是不愿屈服。

“大叔，您这话错了，我看您这年纪，和我父亲差不多大，如果您有女儿的话，估计也应当和我差不多。要是您的女儿听到您这么说，您能想象，她该有多么难受吗？”

她再次看着他，他躲闪了一下，没有说话，慢慢弯下腰，伸手取下挂在车把上的头盔，开始往头上套。

她凑过去，伸出手，拉住头盔下端两侧的卡扣，帮他戴好头盔。他听任她系好带子，抬手把头盔位置再整了整。

绿灯再次亮起，他拧动油门，摩托车徐徐向前。她扬手挥了挥，高声喊：“大叔，请记住，戴好头盔。”

已经驶过路口的摩托车，传来“嗡”一声喇叭响，声音清脆。

（作者单位：江西省共青城市公安局）